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9日以电子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现场设置在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北路308号杭州纳德世家四楼文竹阁会议厅。公司共有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崔立国董事长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最终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《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》的议案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崔立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公司法定代表人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《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》的议案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下列人员组成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与薪酬委员会：

(1) 战略委员会：崔立国、陈羿元、谢杨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(2) 审计委员会：董国云、沈志峰、谢杨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(3)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：沈志峰、董国云、陈羿元。

经各专门委员会选举，经董事会批准，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崔立国担任；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董国云（会计专业人士）担任；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沈志峰担任。

3、审议通过了关于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陈羿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。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查，认为陈羿元先生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不存在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关于《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》的议案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韦敏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聘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。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查，认为韦敏女士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不存在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。审计委员会充分了解韦敏女士的教育背景、职业经验和专业素养等情况，认为韦敏女士具备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。经审查，未发现韦敏女士有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任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。韦敏女士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条件要求。审计委员会同意本议案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关于《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何肖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聘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。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查，认为何肖山女士具备履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不存在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处罚或惩戒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16日

附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1、 陈羿元先生简历

陈羿元：男，1991年3月生，河南信阳人。毕业于河南大学，本科学历。历任万向钱潮传动轴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会计、万向集团总部财务部会计、万向研究院科技管理组会计、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及投资管理部主办会计、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。现任大鼎油储有限公司董事、万向财务有限公司董事、大洋世家（浙江）股份公司董事、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等职务。

陈羿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。

2、 韦敏女士简历

韦敏：女，1996年5月生，安徽巢湖人。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，本科学历。历任万向集团总部财务部内审员、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人力资源部计划分析员、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和人力资源部核算结算主管。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韦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。

3、 何肖山女士简历

何肖山：女，1976年6月生，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人。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，本科学历。

历

任黑龙江国安律师事务所律师、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专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等。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何肖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。